

正 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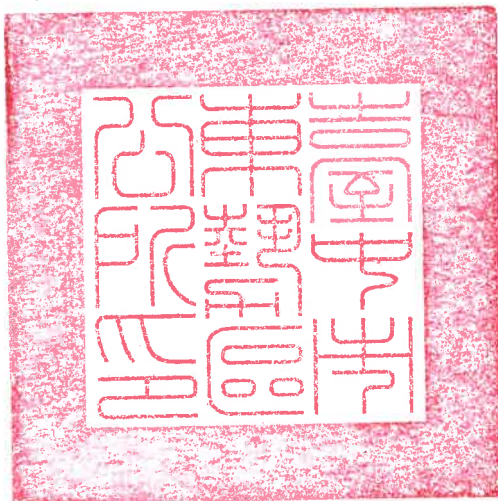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東勢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6日
發文字號：東勢區社字第1080010837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江大德先生於民國108年5月25日病逝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其滿(公告之日起25日內)仍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屆時親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區民江大德(民國20年12月6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:L10042****，設籍：臺中市東勢區慶東里16鄰東關路五段378號)，大體現委由佳佳鮮花禮儀店安置於本市生命禮儀管理處--大甲殯儀館(火化場)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真培翁長區